

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 2020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一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章程》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相关材料，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强军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论文博士等采取相同的办法同时进行。

一、申请人申请

（一）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 2020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关于 2016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申请。

（二）硕博连读生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要求申请。

（三）公开招考博士生

1. 申请条件

符合《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章程》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中的报考条件。

2. 申请时间

申请人需于 8 月 23 日— 9 月 6 日登录 yz.tsinghua.edu.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

3. 材料提交

申请人将以下材料在 2019 年 9 月 6 日 17:00 前寄（送）达到：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教学办公室（邮编：100084）。

1) 清华大学 2020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网上报名后打印）；

2)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

3)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4)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

5) 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

二、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精密仪器系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组织材料审查组对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

材料审查流程：分仪器科学与技术、光学工程两个学科进行材料审查。每份申请材料至少由本学科 3 位专家逐一审核，百分制打分，并取平均分。最终由成绩高到低并依招生计划按不超过 1:3 的比例来确定进入综合考核名单。

综合考核形式及项目：

（一）应届本科生直博生

综合面试，每位考生不少于 30 分钟，满分 100 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可能会涉及专业英语。

（二）公开招考博士生（含硕博连读）

综合考试形式为笔试加面试：

笔试 2 小时（满分 100 分），面试 30 分钟（满分 100 分）。

各学科笔试考试内容：

光学工程：物理光学、光电仪器、激光原理；

仪器科学与技术：控制理论、测试技术。

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可能会涉及专业英语。

综合考核时间：九月中下旬，具体另行通知。

三、推荐拟录取

1、综合考试成绩计算：

本科直博生：面试专家独立给分，取平均分作为申请人综合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

公开招考普博生： $\text{笔试成绩} \times 0.2 + \text{面试成绩} \times 0.8$

（笔试成绩满分 100 分； 面试专家独立给分，取平均分作为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

2、拟录取依据及排序规则

本科直博生和公开招考普博生一起排序，择优录取。

精密仪器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章程》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

五、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信息查询：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址 yz.tsinghua.edu.cn

对我系 2020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研究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85712

电子邮箱：jyxyjsb@mailoa.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

2019 年 6 月 26 日